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国建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浙江晟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晟欣实业”）的通知，晟欣实业于2013年6月20日——2013年6月28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购入了公司股票，均已在深交所网站披露，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名称：

浙江晟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国建先生投资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为周国建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目的、增持计划、增持期间：

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晟欣实业计划在首次增持事实发生之日（2013年6月20日）起未来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资本市场情况，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股份（含已增持股份在内），不低于694,480股（含已增持股份在内）。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四、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及比例：

2013年6月20日，晟欣实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202,498股流通股股票，平均价格6.22元，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078%。

2013年6月24日，晟欣实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300,000股流通股股票，平均价格5.88元，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115%。

2013年6月28日，晟欣实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191,982股流通股股票，平均价格5.74元，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074%。

上述增持完成前，周国建先生以个人名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8,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2.47%，上述增持完成后，截止2013年6月28日收盘，周国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59,194,480股，占公司总股本22.74%。

五、上述增持的合法性：

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六、其他说明：

周国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周国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公司股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法定期限内，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窗口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法定期限内减持等违规行为。

公司将继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2日